

证券代码：834092

证券简称：惠和股份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吕岭路南侧忠仑公园内惠和石文化园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1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亚华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向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有效期一年。

以上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是公司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最终授信额度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长李亚华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

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亚华为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向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

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亚华提供最高本金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李亚华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惠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